

公司代码：600116

公司简称：三峡水利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峡水利	60011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华平	王静
电话	023-63801161	023-63801161
办公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邹容路68号大都会商厦3611	重庆市渝中区邹容路68号大都会商厦3611
电子信箱	sxsl600116@163.com	sxsl600116@163.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950,570,458.80	5,149,182,016.71	-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62,928,409.55	2,851,700,499.42	0.39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30,401.71	118,652,534.54	-42.50
营业收入	531,104,422.14	506,515,812.25	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129,615.69	139,229,370.45	-2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868,243.35	110,586,801.13	-44.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1	4.98	减少1.1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4	-21.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4	-21.43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0,46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08	159,663,402	0	无	
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18	111,000,453	0	无	
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	国家	9.89	98,208,000	0	无	
汇天泽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4.13	41,051,871	0	未知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08	40,530,783	0	无	
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92	38,914,240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其他	3.77	37,472,920	0	未知	
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2	30,000,000	0	无	
长江水利水电开发总公司(湖北)	国有法人	1.66	16,532,723	0	无	
大方印(天津)有限公司	其他	1.30	12,919,653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水利部综合事业局负责对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综管中心)的管理;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控股)为水利部综合事业局全资子公司;综管中心、			

	<p>新华控股为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水务）股东，综管中心与中国水务为一致行动人。（2）综管中心及其关联单位与长江水利水电开发总公司（湖北）同系水利部直属企事业单位。（3）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电力）与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峡资本）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控制。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电资本），系长江电力全资子公司。（4）2019年3月，公司股东长电资本与股东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发电”）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双方建立一致行动关系，新华发电成为长电资本的一致行动人。</p> <p>（5）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获悉其他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变更日期	2019年3月14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http://www.sse.com.cn 2019年3月15日

公司股东长电资本（系长江电力全资子公司）与新华水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发电”）于2019年3月14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长江电力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5日发布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控制权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临2019-005号）。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上半年,国家宏观经济总体平稳,增速放缓压力显现,电力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公司在科学研判的基础上,迎难而上,按照国家国有企业改革和混合所有制改革的战略方向和总体要求,在各股东的关心和支持下,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积极推动重大资产重组等各项工作,公司步

入战略发展新阶段。重组完成后，在企业规模、产业链条、经营区域及盈利能力等方面，公司将迎来跨越式的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以年初确定的生产经营任务为基本目标，克服公司电站所处流域降水量同比较大幅减少等不利因素，确保主营业务平稳发展；继续大力开拓市场，使售电量和售电收入维持了增长态势；强化管理、控制成本，加强财务资金运作，顺利完成了公司 2019 年上半年的各项任务目标。

主要经营情况：

2019 年上半年，公司发电量为 2.23 亿千瓦时，比上年同期 3.70 亿千瓦时下降 39.75%；上网电量为 2.21 亿千瓦时，比上年同期 3.67 亿千瓦时下降 39.68%；完成售电量 8.88 亿千瓦时，比上年同期 8.41 亿千瓦时上升 5.59%；实现营业收入 5.31 亿元，比上年同期 5.07 亿元增长 4.85%；营业总成本 4.09 亿元，比上年同期 3.46 亿元上升 18.21%；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49.51 亿元，比年初下降 3.86%；总负债 21.54 亿元，比年初下降 8.69 %；资产负债率 43.51%；股东权益(归属于母公司)28.63 亿元，比年初上升 0.39%。实现净利润 1.10 亿元，同比下降 20.86 %。

(一) 主要利润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12,065 万元，主要由以下部分构成：

1、实现电力业务利润 5,860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 48.57%。

2、实现其他收益 5,238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 43.41%，主要是公司收到农网改造升级等项目的补助，可用以弥补公司投入农网升级改造等项目带来的折旧、财务费用等成本，在上述资产使用期内相关补助会持续存在。

3、实现投资收益 1,352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 11.21%。其中享有重庆公用站台设施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站台公司）投资收益 981 万元，提高资金周转效率和效益，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现理财收益 371 万元。

(二) 报告期间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1、推进重组，进入战略发展新阶段

为响应国家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要求，突破公司电力业务发展瓶颈，推动公司快速发展，更好的服务库区和地方经济，公司于 2019 年 3 月启动了重大资产重组，拟通过发行股份等方式购买长电联合控股权、两江长兴 100%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预案已获董事会审议通过，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审计和尽职调查等工作仍在进行中，评估报告依照国有资产评估管理的相关规定，正在履行国有资产评估备案程序。

2、聚焦主业，确保业务平稳发展

上半年，在电站所处流域降水量同比较大幅减少的情况下，公司加强各水库联合调度，充分利用水资源，并优化系统运行方式，努力降低电网损耗；同时，积极争取湖北电网电价优惠政策，节约购电成本，实现成本最小化组织外购电；大力拓展工业用户，使公司售电量保持来之不易的增长。另一方面，公司加大电力勘察及安装业务网外市场拓展力度，中标市场化项目 20 个，合同金额 6,934 万元；公司积极争取代理更多优质用户参与电力直接交易，持续跟踪周边区域增量配电网试点项目推进情况，全力协调推动万州经开区工业园区供热资源整合事宜，为公司电力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夯实了基础。

3、强化管理，稳步推进重点工程

2019 年上半年，公司主动适应国家工程项目建设管理监管新形势，进一步强化在建工程项目全过程管理，规范组织开展项目招标工作，加强项目合同、设计、工程进度等管理，严格主要工程节点考核。报告期内完成采购总金额 1.24 亿元；落实项目整体计划性管理、变更监督管理、安全质量管理、合同管理等工作，农网改造升级工程、万州区城市功能电网恢复改造等重点项目建设有序推进。今后，随着以上重点项目的陆续建成投产，公司供电质量将得到有效提升。

4、规范运作，积极维护投资者权益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控制度的规定勤勉履职，确保董事会各项决策的合规性与科学性。董事会下设的专业委员会，对重大事项反复论证，充分发挥专家职能。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了2019年度内控自评工作，进一步修订和完善公司《风险数据库》及《内控流程手册》，为公司内控制度执行和规范治理提供可靠保障。公司及时、准确、完整的披露重大信息，结构上，持续增加自愿性信息披露的公告比例，有针对性的满足投资者信息需求；渠道上，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平台、网络信息平台及电话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不断提升上市公司的透明度，充分保障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按照中共中央有关文件要求，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切实将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到每个党支部；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董事会、管理层研究审议有关公司改革发展稳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和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相时，均充分征求了党委的意见和建议，确保各项决策科学和严谨。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45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叶建桥

2019年8月2日